

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

公告

2018 年 1 号

根据《湖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注册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的规定，现将我省 2018 年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报考条件及要求

（一）报考条件

1.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的，申请参加医师资格考核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拥有本省户籍，在本省医疗机构连续跟师学习中医满五年，对某些病证的诊疗，方法独特、技术安全、疗效明显，经指导老师评议合格；

（2）由至少两名本省中医类别相关专业的执业医师推荐，推荐医师不包括其指导老师。

2.经多年中医医术实践的，申请参加医师资格考核应当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 拥有本省户籍，具有医术渊源，在本省医疗机构中医医师指导下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满五年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施行前已经在本省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满五年的；

(2) 对某些病证的诊疗，方法独特、技术安全、疗效明显，并得到患者的广泛认可；

(3) 由至少两名本省中医类别相关专业的执业医师推荐。

3.港澳台人员在湖南省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的，可在湖南省申请参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医师资格考核。

(二) 报考要求

1. 报考人员须认真对照报考条件，确认本人完全符合各项规定后，再报名参考。凡不符合申报条件报名参加考核的，一经查实考核成绩即无效，考核费用不予退还，相关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提供虚假材料取得报考资格的，将按照《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2014版）严肃处理。

2. 报考所在地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须认真进行资格审查，仔细核对报考人员《考核申请表》各信息项是否与其提供的证件、证书等原件材料一致，审查其报考资料是否符合报考规定，并对其真实性严格把关。对审查把关不严或协助作假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3. 根据《医师资格考试违纪违规处理规定》（国家卫生计生委员会令第4号）规定，考生在医师资格考试中违反相应条款受到处罚的，在处分期内不得报考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

二、报名流程

(一) 现场报名与初审

1.现场报名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20 -30 日。请考生持有效身份证件，携带规定的报考资料，向其长期临床实践所在地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提出考核申请。

2.县级中医药主管部门现场对报名资料进行审核。申请者在临床实践中存在医疗纠纷且造成严重后果的、申报材料不实不全的、不属于中医医术专长的，不予受理。

(二) 复审终审与公示

1.市州中医药主管部门负责对各县（市区）上报的材料进行复审，省中医药管理局对报送材料进行终审。复审终审时间为 2018 年 10 月 8-20 日。

2.对符合申报条件的人员、指导老师和推荐医师信息在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官网和湖南医考网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7 天。

(三) 准考证发放

经公示无异议人员，可于考前 10 天（11 月中旬）至考生报名所在地市级中医药主管部门领取准考证。

三、实践技能考核

1.考核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下旬至 12 月上旬，具体考核时间详见准考证安排。

2.考核分小组考核、专家组复议两个阶段进行。小组考核专家对实践技能和效果进行科学量化后进行票决制表决；专家组复议采用专家评议和投票表决方式。

四、岗前集中培训

省中医药管理局对考核通过人员进行卫生和中医药法律法规、医学基本知识、基本急救技能、临床转诊能力、中医医疗技术相关性感染防控指南、传染病防治基本知识及报告制度、中医病历书写等知识培训。培训合格者，发放《中医（专长）医师资格证书》。

五、报名资料

（一）申请参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的，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1.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

2.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湖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表》。

3.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含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台港澳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原件和复印件）及近期小2寸免冠白底彩色证件照片3张。

4.中医医术专长综述，包括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适应症或者适用范围、安全性及有效性的说明等，以及能够证明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

5.至少两名本省中医类别相关专业执业医师的推荐材料，含推荐医师推荐承诺书、推荐者医师资格证书、医师执业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

6.以师承方式学习中医的，还应当提供经公证机构公证的师

承关系合同；自公证之日起至报名截止日期连续跟师学习中医满五年的证明材料；指导老师出具的跟师学习情况、职业道德、临床能力的书面评价意见及出师结论。

经多年中医医术实践的，还应当提供临床实践记录的相关证明材料、从事中医医术实践活动满五年证明（由长期临床实践所在地县级及以上中医药主管部门或居委会、村委会出具），或者至少十名患者的推荐证明。

患者推荐证明应包括以下内容：患者姓名、身份信息、住址、单位、联系电话等基本信息，所患疾病，诊疗经过及疗效。对于患者与被推荐人有近亲属或利害关系的应当予以回避。

（二）具有本省《乡村医生执业证书》，临床以提供中医药服务为主，在某一中医专业领域具有特长、临床疗效较好的乡村医生，申请参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的，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1.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

2.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湖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表》。

3.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含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台港澳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原件和复印件）及近期小2寸免冠白底彩色证件照片3张。

4.中医医术专长综述，包括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适应症或者适用范围、安全性及有效性的说明等，以及能够证明医

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

5.《乡村医生执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三) 已经取得《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的人员，申请参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的，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1.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

2.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湖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表》。

3.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含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台港澳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原件和复印件）及近期小2寸免冠白底彩色证件照片3张。

4.中医医术专长综述，包括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适应症或者适用范围、安全性及有效性的说明等，以及能够证明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

5.《传统医学师承出师证》原件和复印件。

6.继续跟师学习满两年的证明材料（提供继续跟师两年的合同或由指导老师所在医疗机构提供书面证明、继续学习跟师笔记和临床实践记录等）。

(四) 已经取得《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的人员，申请参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的，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1.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

2.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湖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表》。

3.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含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台港澳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原件和复印件）及近期小 2 寸免冠白底彩色证件照片 3 张。

4.中医医术专长综述，包括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适应症或者适用范围、安全性及有效性的说明等，以及能够证明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

5.《传统医学医术确有专长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五）已经取得中医师（士）技术职称且认定为中医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申请参加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的，应当提交以下材料：

1.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请表》。

2.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统一式样的《湖南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申报资料表》。

3.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含第二代居民身份证、临时身份证、台港澳居民往来大陆通行证原件和复印件）及近期小 2 寸免冠白底彩色证件照片 3 张。

4.中医医术专长综述，包括医术的基本内容及特点描述、适应症或者适用范围、安全性及有效性的说明等，以及能够证明医术专长确有疗效的相关资料。

5. 助理医师资格证的原件和复印件。

考核报名相关申请表可至报名地中医药主管部门领取或在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官网（<http://tcm.hunan.gov.cn/>）和湖南医考网（<http://www.cndoctor.cn/>）进行下载。

六、考核缴费

审核通过的考生请于 10 月底登录湖南医考网（<http://www.cndoctor.cn/>）查询具体缴费标准、方式和期限，逾期未缴费视为自动放弃当年报考资格。

七、特别提醒

湖南省中医药管理局未授权委托任何社会机构、个人、组织在我省开展任何形式的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培训，未授权任何培训机构解释我省中医医术确有专长人员医师资格考核政策和考务政策。提醒广大考生，请勿轻信虚假信息，谨防上当受骗，有关考核的政策、标准、内容以我局官方网站和正式文件发布公告（通知）为准。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